

证券代码：872997

证券简称：蓝拓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蓝拓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克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2023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说明和评价,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王克先生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编制《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公告全文,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为基础，编制《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23 年度审计报告》相关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2024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编制《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2023 年度公司将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执业准则，且具备良好的职业水平，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额不超过

人民币 4000 万元，其中：

(1)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王克及其配偶杨玉芬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和单位借款提供无偿担保，2024 年预计担保借款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申请上述银行借款必要时，可以使用公司的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为贷款提供担保。

(2)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借款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拟向股东北京昌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王克借款，2024 年预计借款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本议案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公司拟在 2024 年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委托投资理财额度设定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起一年内。委托理财额度是指公司在任一时点持有全部银行理财产品的初始投资金额（包括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的总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授予董事长王克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由财务部负责实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就本次会议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蓝拓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蓝拓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